

戏说“大哥大”

■ 杨绍培

20世纪80年代末,改革开放的浪潮席卷神州大地,社会经济如雨后春笋般蓬勃发展,通信技术的发展也突飞猛进。一款名为“大哥大”的手提电话横空出世,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成为街头巷尾热议的焦点,迅速掀起一股时髦浪潮——腰别BP机,手拿“大哥大”,俨然成了当时成功人士的“标配”,更是身份与地位的象征。

彼时的我,未曾踏足繁华的广州,还在家乡苦苦支撑着那奄奄一息的香精生意。“大哥大”于我而言,宛如云端之物,神秘又奢侈。就连老友重逢时,留给我诸如“95955……”或者“127……”这样的号码,我也不知晓这些数字的含义,更不懂其操作了。直至90年代初,酒业的萧条一如既往,赖以生存的香精生意也随之一落千丈。在这样的困境下,我毅然决然地停下省外的所有业务,将目光投向了心仪已久的建筑行业,憧憬着能到省城广州当一名“包工头”,希望开启人生的新篇章。

1993年春节刚过,我孤身一人踏上了前往广州的征程,在天河洗村蹭朋友的长租屋安顿下来。为武装自己,我第一时间给自己配了个BP机。那时,广州的街头一片繁荣,功成名就的包工头,纷纷夹上手提包,而最引人注目的,当属他们手中那部能随时随地打电话的“大哥大”。此时的“大哥大”,相较于初代产品,已然“瘦身”不少,价格也有所“减肥”,但依然是高端人士才用得起的奢侈品。在建筑行业的圈子里,拥有一部“大哥大”,几乎等同于手握建筑工地的入场券,是实力与地位的无声宣告。

在建筑行业里,谈生意、聊工程大多是在酒楼饭局中进行的。那些被“大哥大”“武装”起来的精英人士,总爱将“大哥大”往饭桌上一放,仿佛那是他们谈判桌上的致胜王牌,有了它,便能在交谈时侃侃而谈、信心十足。即便是性格内敛的,虽然将“大哥大”小心翼翼地放入手提包里,却也一定会让那根天线露在包外,以此多收获一份尊重,或吸引旁人羡慕的目光。混迹在建筑行业的酒局中,看着这些场景,我渐渐明白:在广州的建筑江湖里,这看似笨重的“小砖头”,其实超越了通讯工具的范畴,成为叩开建筑工程大门的“硬通货”。

1993年7月,酝酿许久的昌岗立交桩基础工程,终于有了眉目。为更好地“武装”自己,扮成资深“老包”,我居然不惜血本,咬咬牙,狠心也置了一部“大哥大”,想着用它来撑撑门面,为工程谈判保驾护航。岂料,这部锃亮的“大哥大”,成了我广州打拼生涯中刻骨铭心的记忆。

日子不紧不慢地过着,白天,穿梭于市政公司,紧盯着项目进展的消息;晚上,出入“华泰”酒楼宴客吃饭,饭后再去唱歌娱乐。一切的一切,只为工程的顺利推进,项目早日开工。然而,命运总爱跟人开玩笑。一天夜里,疲惫不堪的我回到洗村的出租屋。当钥匙插入锁孔的那一刻,我下意识地摸向腰间——那里竟空空如也!刹那间,我的心猛地一紧,顿时心急火燎,全身血液仿佛都在加速奔涌。冷汗顺着脊梁滑进

裤腰,我颤抖的手指在空荡荡的裤袋里慌乱地抓挠着,多希望能凭空攥住那熟悉的硬塑机身。冲进屋里,狭小的空间仿佛瞬间变得逼仄,我顾不上一切,扯开被褥,掀翻枕头,杂物散落一地。带倒的玻璃杯“咣当”一声砸在地上,脚趾的刺痛也全然不顾。记忆的碎片疯狂地在脑海中无序闪烁:酒局上“大哥大”摆在桌角的醒目模样,卡拉OK房里指尖摩挲机身的独特触感……难道是在回洗村的出租车里了?随着心跳愈发急促,只觉得头脑一片混沌。那可是我半副身家的“温食架撑”啊,怎能说丢就丢了?我近乎疯狂地翻箱倒柜,搜寻着一切或有可能的存身,不放过任何一个角落,满心期待着奇迹的出现。可惜,整个房间被我折腾了个底朝天,却依旧不见“大哥大”的踪影。不过,却意外地翻出了当初购买“大哥大”的保险单。那一晚,我辗转难眠,反复琢磨着保单上的文字,心里盘算着到底能不能赔偿。

第二天一早,我怀着忐忑又期待的心情,赶在电信营业厅一开门便来到陵园路的窗口,急切地问道:“靓女啊,我‘大哥大’弄丢了,之前买过保险,能赔吗?”“可以,要把电池及充电器交回。”对方回答得如此干脆。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,又难以置信地重复了一遍:“可以吗?”“可以,最好到派出所开一张证明。”得到肯定的答复后,我又暗自懊恼自己刚才的啰嗦,这下平白无故多了开证明的麻烦,生怕多此一举的证明不能顺利开出。

在悲喜交织的复杂情绪中,我匆忙赶到派出所报警窗口。“警察先生,我昨晚把‘大哥大’弄丢了,能帮忙开个证明吗?”我焦急地询问。“在哪丢的?”警察问道。“建设二马路,这里是您的辖区范围吧?”我赶紧回答。随后,不假思索的警察大笔一挥,加盖公章,一张手写证明很快就递了出来。可当我看清证明内容时,差点笑出声来——上面赫然写着:“该人来报案,自称丢了手提电话一部,特此证明。”这奇葩的证明内容实在令人忍俊不禁。但更让我惊讶的是,仅凭着这张如此奇葩的证明到陵园路电信窗口,居然也能顺遂无虞地索赔成功。

如今回首往昔,诸多感慨涌上心头。曾经风光无限、叱咤风云的“大哥大”,早已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,退出了时代的舞台。现在,人手一部的智能手机,指纹解锁、定位导航、视频通话等这些在当年想都不敢想的“特异”功能,早已成了稀松平常之事。每当我的手指划过手机屏幕,总会不由自主地想起当年那个“午夜狂奔”,那个为了寻找丢失的“大哥大”而焦急的自己。那部笨重的二代“砖头”机,承载着我对工程人在困境中的焦虑,也寄托着我对未来的希望,它更是见证了一个时代从物资匮乏走向富足丰盛的伟大蜕变。曾经,它是令人仰望的身份认证,也是可望而不可及的奢侈品;如今,时代的发展让曾经的奢侈,已化作千家万户的日常。这翻天覆地的变化,恰似“旧时王谢堂前燕,飞入寻常百姓家”。

蜜乡记

■ 劳小颖

菠萝蜜熟了。我站在土坡上,望着那满树满枝的硕果,竟有些恍惚。这果子,大如斗,小如拳,青皮上缀着些褐色的斑点,远望去,倒真像是谁把珍珠撒在了树冠上。乡人唤它“珍珠菠萝蜜”,倒也贴切。

这果子,我是极熟的。幼时家贫,常与邻儿潜入园中,偷摘未熟的菠萝蜜。那果胶黏得很,沾在手上,洗也洗不掉,只得用沙土搓,搓得手生疼。后来听说,这林尘的菠萝蜜竟是无胶的,心里难免会怀疑这是不是真的。直到亲见,亲尝,方知世间真有此物。

菠萝蜜树下,常有老农蹲着,一蹲便是半日。他们眼盯着果子,手抚着土地,嘴里念叨些我听不懂的土话。我想,他们大约是在同果树说话罢。这树也怪,听得懂人话似的,你待它好,它便结出甜果子来;你若亏待了它,结出的果便又小又涩。乡里人说,这是“地气”的缘故,土好,水好,种出的菠萝蜜自然也好。

果熟时,村中便忙碌起来。妇女们围坐树下,剖果取肉,手指翻飞如蝶。那果肉金黄,排得整整齐齐,在太阳底下闪着光。孩子们绕着果筐转,趁大人不备,便拈一块塞入口中,甜得眯起了眼。男人们则将果子装车,运往城里。这些年,有了电商,果子只在网上一挂,天南地北的人都能尝到它的甜。

我曾见过城里人吃菠萝蜜。他们用刀叉,戴手套,生怕沾上一丝果胶。见此情景,乡人便笑:“咱们的菠萝蜜,用手抓着吃便是,哪来这么多讲究!”确

实,这无胶的果子,吃得就是痛快。取一块果肉入口,甜而不腻,糯而不黏,唇齿间尽是清香。

最妙的要数菠萝蜜干了。鲜果虽美,终究难存;制成干果,便四季可享。那“化州珍珠无胶菠萝蜜脆果”,我尝过,甜味浓缩了,香气却未减,咬一口,嘎嘣脆,竟比鲜果另有一番风味。外地友人尝了,每每来信讨要,我只得托人捎去。他们哪里知道,这小小一包果干,凝结了多少阳光雨露,多少农人的心血。

前日归乡,见村口新立了块石碑,上书“菠萝蜜之乡”。村干部拉着我的手说:“咱们这果子,总算有了名分!”我望着他黝黑脸上的皱纹,忽然想起幼时教我认果树的老伯。他们都是同样的,皮肤被太阳晒得发亮,手掌粗糙如树皮,眼里却闪着对土地的热爱。

如今城里人讲究“有机”“无公害”,殊不知林尘的农人种了一辈子地,从来不懂这些名词。他们只知道,土地是活的,你喂它什么,它就还你什么。用化肥催出来的果子,外表光鲜,内里却失了真味。他们的菠萝蜜,长得慢,却长得实在。

菠萝蜜又熟了。我站在树下,仰望望去,阳光透过树叶的缝隙,在果子上投下斑驳的光影。微风过处,果子轻轻摇晃,仿佛在向我诉说这片土地的往事。

这无胶的珍珠菠萝蜜,是林尘的骄傲,也是化州的滋味。它不黏手,却黏住了游子的心。

跟着诗词去寻找春天

■ 邱文昕

我喜欢诗,也喜欢春天,每当我手捧诗词集,在诗词中“遇到”春天,在诗词里徜徉,字里行间我望见了千年前的春天。

一年中最早的春色是藏在王湾《次北固山下》的,诗中“客路青山外,行舟绿水前”“海日生残夜,江春入旧年”,用“青山绿水”的明丽,一扫残冬的阴郁,让春天在“旧年”就提前来到了,展现了一种蓬勃的生机。诗人的笔触从不限于自然,更藏于对时代冷暖的感知,王湾的年代正是盛唐时期,诗人笔下的春天景色,其实也是政治清明的精神风貌,是政治上的春天,所以才会“潮平两岸阔,风正一帆悬。”国家与民生都走上了正轨,诗人也就写出了心里的宽慰。

韩愈的《早春呈水部张十八员外二首(其一)》,也是早春的景色:“天街小雨润如酥,草色遥看近却无。”几场小雨之后,隐伏在泥土里的野草醒了,芽儿开始钻出泥土为大地带来新绿,这绿是非常嫩的,还不能真正覆盖那单调的地面,还只是若有若无的,但这也足以让我们惊讶和欣喜了,因为这春天的气息虽然微弱,但充满生机,为大地带来了希望。

最应时而生的春天是贺知章在《咏柳》中:“碧玉妆成一树高,万条垂下绿丝绦。不知细叶谁裁出,二月春风似剪刀。”二月已经是仲春了,山上山下一片柳绿桃红,春光以万条绿丝绦飞扬起舞,大自然更加生机勃勃,春的景致也愈加生动。

诗圣杜甫笔下的春天,是最为活泼和生动的,《江畔独步寻花七绝句(其六)》:“黄四娘家花满蹊,千朵万朵压枝低。流连戏蝶时时舞,自在娇莺恰恰啼。”鲜花压低了花枝,这个春天是何等的美艳动人。这时彩蝶的翩翩起舞、黄莺的自在啼唱,让春天的景色更加活

起来。有了彩蝶,有了黄莺,杜老先生还是不满足的,他又为春景增添了燕子和鸳鸯,您看他那《绝句二首(其一)》“迟日江山丽,春风花草香。泥融飞燕子,沙暖睡鸳鸯。”春天日光和煦、万物欣欣向荣的景色中,燕子衔泥筑巢,水暖沙温,鸳鸯依偎,恬然静睡,这景色谁不说美如画卷?

春光烂漫,赏心悦事莫过于访春。“应怜屐齿印苍苔,小扣柴扉久不开。春色满园关不住,一枝红杏出墙来。”诗人叶绍翁穿着木屐不避苔滑路僻,想看看园中那蓬勃的春色,但轻拍门扉久无人应,在扫兴之余却惊喜地发现一枝红杏探头到墙外,闹腾的春意到底还是关不住,一枝红杏为春出了头!

吴惟信《苏堤清明即事》里说,“梨花风起正清明,游子寻春半出城。日暮笙歌收拾去,万株杨柳属流莺。”一群年轻人暂别城郭的拘谨,陶醉在西湖盛景里,酣畅淋漓地玩到暮色降临才离去,年轻人的青春萌动,直到夜色笼罩才将那万株杨柳归还给黄莺。

欧阳修的《阮郎归·南园春半踏青时》“南园春半踏青时,风和闻马嘶。青梅如豆柳如眉,日长蝴蝶飞。花露重,草烟低,人家帘幕垂。秋千慵困解罗衣,画堂双燕归。”仲春极美的时光,极美的景色,你想想呀,在草长莺飞中柳叶早已舒展如眉。在春光中,踏青的女儿家何不在秋千架上一展自己的美丽呢?于是,她的裙裾在秋千上活泼地飘起,激烈地荡秋千自然容易累,那就轻轻地解下外衣吧,而画堂前燕子则在出双入对,难道也在享受着春的美丽?

诗词以春日为镜,既照见自然的绚烂,也折射出文人的精神图谱,随手折叠一行诗词,眼里心里皆是春意盎然。诗意的春天,一年又一年,随着文化的传承鲜活了记忆,也温润了心境……



快捷投稿
扫码关注

落花无言 玮玮摄